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19-071

##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无。**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92,275,0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塔牌集团	股票代码	0022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皓平	钟昊	
办公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电话	0753-7887036	0753-7887036	
电子信箱	gdtpzhp@126.com	tp@tapai.com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859,395,076.09	3,031,430,589.95	3,031,430,589.95	-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0,603,444.80	861,501,814.30	861,501,814.30	-1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4,320,752.28	826,669,880.02	826,669,880.02	-3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1,113,984.03	1,095,129,323.50	1,095,229,323.50	-74.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76	0.7226	0.7226	-18.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76	0.7226	0.7226	-18.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5%	10.14%	10.14%	-2.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0,485,032,366.23	10,942,916,568.50	10,942,916,568.50	-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187,343,368.54	8,975,671,061.54	8,975,671,061.54	2.36%

###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4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钟烈华	境内自然人	17.28%	206,065,868	29,761,905		
彭倩	境内自然人	9.56%	114,000,000			
徐永寿	境内自然人	9.52%	113,549,898			
张能勇	境内自然人	7.96%	94,904,796		质押	52,950,000
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8%	45,082,65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33%	39,712,517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1.78%	21,235,909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9%	17,769,604			
张景春	境内自然人	1.48%	17,629,052			
霍尔果斯富格金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	15,184,4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钟烈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7.28% 股份，根据 2016 年 12 月 17 日彭倩女士与钟烈华先生签署的《委托投票协议》，彭倩女士将其持有的 86,775,951 股（公司总股本的 7.28%）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钟烈华先生行使，钟烈华先生实际可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为 24.56%，彭倩女士系钟烈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我国经济总体保持平稳态势，运行在合理区间，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升级，全国GDP同比增长6.3%，增速比上年同期回落0.5个百分点；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5.8%，低于去年同期0.2个百分点；基建投资增速4.1%，低于去年同期3.2个百分点；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增长10.9%，高于去年同期1.2个百分点。（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9年上半年，全国累计水泥产量10.45亿吨，同比增长6.8%，水泥产量增速创近五年增幅新高，但广东同比出现-2.84%的下滑。整个水泥行业呈现量价齐升的特点，行业效益继续保持增长态势，但增速比去年明显回落。（数据来源：数字水泥网、中国水泥协会）

今年上半年，公司实现水泥产量849.43万吨、销量825.16万吨，较上年同期分别上升了2.43%、4.38%；实现营业收入285,939.5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5.68%；实现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93,253.03万元、70,060.34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了18.84%、18.68%。

今年上半年，广东尤其是粤东地区受持续降雨的影响，工程施工进度缓慢，影响了水泥需求，水泥价格下降较多，珠三角区域市场水泥价格基本平稳，但公司粤东区域市场水泥销量占比较高，致使公司上半年水泥价格出现了下降，效益未能与水泥行业一样实现正增长。今年上半年，公司水泥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了7.25%；受运输车辆标准载重和环保整治等因素影响，生产水泥所需辅助材料采购价格同比上升较快，致使水泥销售成本较上年同期上升了9.53%，叠加影响下使得公司综合毛利率由上年同期42.48%下降到34.08%，下降了8.4个百分点；虽然销量小幅增长，但无法以量补价，从而导致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出现下降。同时，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通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的基金等金融资产按准则调整到“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以及受股指回升的影响，公司所持证券、基金类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增厚了业绩，减缓了公司业绩下降幅度。

在下游产业链方面，公司进一步优化布局，受持续降雨和优化布局后搅拌站数量有所减少以及处置丰顺构件股权的影响，产销量和营业收入出现下降。今年上半年，全资控股企业实现混凝土销售23.81万方、营业收入9,130.48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了39.59%、31.53%；实现管桩销售15.99万米、营业收入

2,378.67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了70.94%、68.51%。报告期内，用于公司混凝土和管桩生产的内部水泥销量为4.67万吨、内部混凝土销量为10.2万方，在合并时已作抵销，未包含在上述披露的销量数据中。

##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b>(1) 新金融工具准则</b></p> <p>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上述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p> <p>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企业需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分红计入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p> <p>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p>	董事会审议批准	
<p><b>(2) 财务报表格式修订</b></p> <p>根据财政部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简称“财会6号文”），本公司自2019年度中期起执行财会6号文，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明确或修订了“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债权投资”、“递延收益”等项目列报内容，新增了“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p>	董事会审议批准	

**(1) 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报表项目和金额影响如下：**

##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调整前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数	调整后 (2019年1月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681, 534, 131. 62	1, 681, 534, 131. 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0, 716, 179. 38	-350, 716, 179. 38	
其他流动资产	2, 831, 146, 110. 74	-1, 190, 221, 145. 03	1, 640, 924, 965. 71
债权投资		20, 000, 000. 00	20, 000, 000. 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2, 033, 315. 06	-592, 033, 315. 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 372, 029. 18	90, 372, 029. 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1, 064, 478. 67	341, 064, 478. 67
其他综合收益	-40, 256, 298. 01	46, 775, 152. 01	6, 518, 854. 00
未分配利润	3, 540, 026, 953. 92	-46, 775, 152. 01	3, 493, 251, 801. 91

**调整情况说明：**

本集团持有的部分理财产品，其收益取决于标的资产的收益率。本集团于2019年1月1日之前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团分析其合同现金流量不是“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以下简称“本金加利息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因此将该等理财产品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持有的部分结构性存款，其收益与黄金、汇率等变量挂钩。本集团于2019年1月1日之前将与黄金挂钩的收益部分作为嵌入衍生工具单独核算，将收益与汇率挂钩的结构性存款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团分析其合同现金流量不符合本金加利息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因此将该等结构性存款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于2019年1月1日起将部分持有的股权投资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2018年年末减值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2019年初损失准备之间无重大差异。

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集团金融负债的会计政策并无重大影响。

##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调整前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数	调整后 (2019年1月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59,669,716.27	1,559,669,716.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6,879,596.06	-256,879,596.06	
其他流动资产	2,772,920,660.33	-1,190,123,313.00	1,582,797,347.33
债权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6,876,850.90	-386,876,850.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4,210,043.69	254,210,043.69
其他综合收益	-31,799,481.72	38,318,335.72	6,518,854.00
未分配利润	2,419,089,271.57	-38,318,335.72	2,380,770,935.85

**调整情况说明：**

本公司持有的部分理财产品，其收益取决于标的资产的收益率。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之前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2019年1月1日起，本公司分析其合同现金流量不是“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以下简称“本金加利息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因此将该等理财产品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持有的部分结构性存款，其收益与黄金、汇率等变量挂钩。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之前将与黄金挂钩的收益部分作为嵌入衍生工具单独核算，将收益与汇率挂钩的结构性存款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019年1月1日起，本公司分析其合同现金流量不符合本金加利息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因此将该等结构性存款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2018年年末减值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2019年初损失准备之间无重大差异。

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金融负债的会计政策并无重大影响。

**(2) 本公司执行财会 6号文，对报表项目和金额影响如下：**

##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调整前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数	调整后 (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5,410,995.07	-155,410,995.07	
应收票据		101,497,695.18	101,497,695.18

项目	调整前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数	调整后 (2019年1月1日)
应收账款		53,913,299.89	53,913,299.8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85,253,908.62	-985,253,908.62	
应付账款		985,253,908.62	985,253,908.62

##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调整前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数	调整后 (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9,834,356.09	-29,834,356.09	
应收账款		29,834,356.09	29,834,356.0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12,515,843.65	-412,515,843.65	
应付账款		412,515,843.65	412,515,843.65

##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调整前 (2018年1-6月)	调整数	调整后 (2018年1-6月)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54,217.10	100,000.00	25,854,217.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	-100,000.00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报告期新设成立环境科技，出售丰顺构件全部股权；报告期初鑫达旋窑吸收合并鑫盛能源后对鑫盛能源进行了注销。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坤皇

二〇一九年八月四日